

# 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住宿申請單

第一聯：交學務處申請

學生姓名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班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	年級	班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		
詳細住址	電話			(家中電話) (家長手機) (學生手機)		

住宿學生身體狀況：請家長填寫

正常 身體疾病，請概述\_\_\_\_\_，麻煩舍監老師多加注意。

申請流程：

一填寫住宿申請單→二學校審查（學務處）→三核准公佈（學校公佈欄）→四住宿時公布住宿名單及位置並繳交費用給宿舍輔導老師→五辦理住宿事宜。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因宿舍容量有限，住校生以學校為基準，按路途遠近、年齡大小，來決定優先遠近（路遠年紀小者為優先）。
- 二、違反校規，屢勸不聽者，不同意住校申請。
- 三、原住宿生屢次違犯住宿規定者，不受理住宿申請。
- 四、晚自習期間不得使用手機，晚點名後統一將手機交舍監集中保管，並遵守學校規範及要求，如有違規願服從學校辦理。
- 五、依規定退費標準，上課後未逾三分之一退三分之二，上課後逾三分之一未逾三分之二退三分之一，上課後逾三分之二所繳費用不予退費。

家長簽名：

導師簽名：

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

# 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住宿申請單

第二聯：學生自存繳款

學生姓名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班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	年級	班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		

申請流程：

一填寫住宿申請單→二學校審查（學務處）→三核准公佈（學校公佈欄）→四住宿時公布住宿名單及位置並繳交費用給宿舍輔導老師→五辦理住宿事宜。

費用	一、住宿時間(含寒輔)：自 107 年 8 月 31 日起至 107 年 1 月 26 日止。
	住宿費用：共計 12,950 元整 1. 住宿費：6,700 元；2. 冷氣費：1,500 元；3. 晚餐費：4,750 元(晚間有補習者，可先行至餐廳登記餐盒發放)。 註：住宿退費標準依宿舍管理辦法第二三條辦理。 二、劃撥帳號：31475626 戶名：私立協同中學總務處(請註明住宿者班級姓名) 三、107 年 8 月 30 日(四)1630 時開放住宿，住宿前劃撥完畢，收據驗證後歸還(未劃撥完畢或因故費用未繳者且未事先核備者，視為未申請成功，不得入住。)